



游牧与农耕的经济形态差异及经济地理上的分野,通常被视作理解中国古代历史演变的重要线索。由于匈奴与两汉、柔然与北魏、突厥与隋唐,这样的二元关系贯穿了整个汉唐时期,故而以游牧—农耕关系来解释汉唐历史,业已成为经典的研究范式。然而,这一范式却忽略了汉武帝征匈奴以来,入塞且与汉人杂居的游牧民族的情况——他们同样深刻参与到中国历史进程中。

严昊所著的《胡马度阴山:中古华北山居族群丁零与稽胡》(以下简称《胡马度阴山》)关注迁居于塞内且未能成功建立政权的丁零与稽胡,则是对这一叙事模式的重要推进。

■刘雅君

北朝的政治脉络由此开启

东晋咸和三年(328年),前赵皇帝刘曜与后赵王石勒决战于洛阳,刘曜被俘,前赵军被斩首五万。次年,前赵亡国,太子、公卿、将校三千多人被杀,五部匈奴五千多人被坑杀。前赵的覆灭也被视作是五部匈奴的覆灭。

前赵及其前身汉国,皆由五部匈奴所建。五部匈奴是南匈奴与屠各匈奴的联合体。东汉末年,南匈奴被曹操分割,至魏晋时形成五部之制。同时,屠各匈奴迁徙至南匈奴之地,并完成对南匈奴的政治控制。屠各匈奴是汉武帝时期入塞的,贵族以刘为姓,自居为汉朝后裔。西晋八王之乱时,屠各领袖刘渊趁时局混乱建立汉国,并追尊蜀汉后主刘禅为孝怀皇帝,立汉高祖刘邦以下三祖、五宗神主而祭之。

汉国在中国历史上十分重要,一方面成为少数民族在中原建立政权的先河,另一方面为中华文明认同树立了典范,十六国北朝的政治脉络由此而开启。

前赵覆灭后,五部匈奴再未以一个整体出现在史籍中。《胡马度阴山》则通过文献钩沉与田野工作,提出了富有创见的看法。北魏前期,无论是作为汉赵国皇族的屠各刘氏,还是作为匈奴“四姓”的呼延氏、乔氏、卜氏、兰氏,都频繁见诸史籍及碑刻。此外,这一时期史籍中频繁出现的匈奴高氏与屠各王氏、郭氏、张氏,也都是稽胡的重要成员。可以说,南匈奴、屠各匈奴并未随着前赵的覆灭而灭亡,他们仍然生活在吕

山中北朝史的『隐形篇章』



徐显秀墓壁画。书中插图

人在此地起事,其政治寓意明确。这场起事也失败了,北魏道武帝派遣三千铁骑镇压,斩杀了呼延铁、俘获了张崇,并进山搜查余党。但北魏仍然未能掌控吕梁山区。天赐五年(408年),北魏大臣贾彝去温泉养病,在经过吕梁山区时被匈奴人劫掠,并送到汉国故都平阳。明元帝时期,离石、吐京匈奴在赫连夏的支持下起事反魏,阵斩永安侯魏勤,俘虏会稽公刘洁。但匈奴人内部缺乏统一的组织,北魏在西河匈奴的支持下夺取吐京,镇压了这次起事。

北魏初年,西域胡人进入吕梁山区,让这一地区的政治局势更加复杂。神瑞二年(415年),白亚栗斯在上党起事,自称单于。单于是匈奴最高君主称号,而白亚栗斯是西域胡人,难以服众。匈奴人废黜白亚栗斯后,改立刘虎为王。在与北魏的对决中,刘虎部众被斩首万余人,被俘获十万余人。山区的匈奴人势力再次受到沉重的打击。太武帝时期,西河胡白龙起事,部众大概是匈奴人与西域胡的混合体,他们被北魏称为“山胡”。白龙以设伏的战法,将太武帝击落马下,几乎将其俘获。白龙起事后,其部众持续抵抗北魏达三年之久。随着西河胡的撤退与转进,五城、吐京等匈奴人聚集之地也被动员起来,在随后的十多年里间断性地举事反魏。

历史上著名的吴起事发生后,吕梁山区的匈奴人与关陇地区的山区民族联系起来,共同反抗北魏。这一事件也被视作稽胡族群形成的标志。由此,山居的稽胡群体,除了建立过汉赵国的南匈奴及屠各匈奴、建立过赫连夏的铁弗匈奴、建立过胡的匈奴别部羯人之外,还包含了西域胡、羌,以及起源于东河的鲜卑、乌桓、塞人的高车等部族。对于这个新的民族共同体,北魏以设置护军、镇戍等方式予以监管,同时逐步推行将之编户齐民化。特别是对于匈奴人聚集的离石,北魏先承袭后燕设置离石护军,太武帝以后又在此地设置离石镇。吐京地区则延续赫连夏设置吐京护军,后设吐京镇。北魏镇压吴起事,加速了对吕梁等山区稽胡的编户齐民化进程,向其征发兵役、徭役,并征收税赋。山居稽胡应缴纳的实物税中有一种是被称为“胡女布”的粟特锦,其织法及图案由粟特人带来。也正是基于北魏的

这一纳税政策,上贡胡女布的族群被视作同一个民族共同体,稽胡的观念在制度层面得以确立。

十六国时期的第十七国

稽胡是以聚集于吕梁山的匈奴人为核心形成的族群,是少数民族相互融合后形成的新的共同体。以此相对照,华北山居的丁零则是广义丁零中入塞的一支,他们以太行山区为据点。丁零是突厥族群的共同称呼。汉武帝打击匈奴后,丁零人摆脱匈奴的控制,逐步南下入塞。其中有一支丁零定居河西走廊,翟氏为其大姓。东汉末年,董卓将由汉、匈奴、羌、丁零等组成的西北军队带入洛阳、长安。在东汉末年的军阀混战中,河西的一些丁零人流入关东,被曹操安置在太行山东麓的定州,成为军户。西晋时期,河西丁零翟氏归属于铁弗匈奴。铁弗匈奴失败后,翟氏也进入到太行山东麓地区。太行山地区的丁零,除了来自河西走廊之外,还有一部分是来自渔阳、代郡,他们是两汉时期戍守幽州、并州边疆地区戍卒的后代。

西晋末年,匈奴人建立汉国,羯人石勒受到汉国的派遣,经略太行山以东地区。丁零翟氏发生了分裂,一部在翟鼠的率领下与石勒对抗,一部在翟斌的率领下与之合作。翟水之战后,翟斌是最早举起反秦旗帜的。翟斌率领丁零人加入到慕容垂的后燕政权中。后来翟斌叛燕被杀,丁零部众返回太行山东麓地区。在后燕的围剿下,丁零人在翟辽的率领下离开太行山东麓,迁徙至黄河北岸的黎阳,建立翟魏政权,后将都城迁至黄河南岸的滑台。倘若翟魏政权能够持续稳定地存在,它将是十六国之外的第十七国,丁零也会成为史书上“五胡”之外的第六胡。然而,在后燕的打击下,翟魏仅延续了四年,亡国君翟钊投奔西燕而被杀。

北魏统治河北以后,每逢政局动荡,丁零均会参与时局并发挥巨大的政治能量。在后燕与北魏的政权交替期,丁零多次与河北地方势力合作反魏。东晋刘裕北伐,丁零予以响应,先后有翟猛雀与翟蜀的两次起事。丁零以太行山

区为大后方,战败则撤入山中,休养生息一段时间后,又依托太行山出击北魏。正因如此,丁零的抗魏斗争此起彼伏,层出不穷,北魏为此不得不入山搜查。入塞丁零最后一次在史籍中出现是孝文帝改革前夕,但其根据地已经转移至距离太行山区直线距离50公里的广阿泽,这表明丁零逐步丧失了其太行山根据地,由部族集团转变为北魏的编户齐民。

山居游牧族群的走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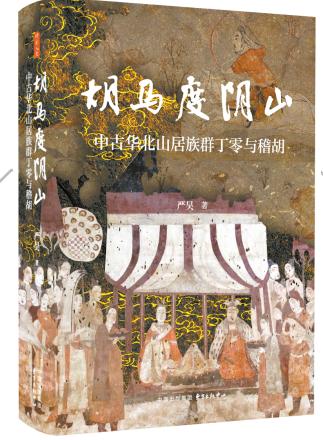
在入塞游牧民族的历史中,稽胡与丁零具有典型性。与草原游牧民族不同,稽胡与丁零都选择了山居。这当然不是他们的首选,而是政治发展失败之后的选择。南匈奴与屠各匈奴联合建立的汉赵国未能国祚长久,这是匈奴遗民固守吕梁山区的政治背景。丁零建立翟魏的尝试失败,也是丁零转向依托太行山区从事政治活动的重要缘由。吕梁山与太行山不同的地理环境,又影响了稽胡与丁零的不同发展趋向。

吕梁山位于黄土高原上,地势崎岖,具有相当的封闭性,这为南匈奴与屠各匈奴的族群凝聚提供了地理上的安全屏障。赫连夏失败后,其主体族群铁弗匈奴也汇聚到这一群体中。吕梁山区的匈奴人仍然保持着自身的组织性,并形成了以刘师佛信仰为核心的纽带。随着西晋的汇入,吕梁山区的匈奴人与其他地方的胡人建立了广泛的联系,最终在与北魏的对抗中形成了新的稽胡族群。太行山则有四通八达的交通区位优势,尤其是其东麓与广袤的河北平原相邻。入塞丁零聚居于此,与河北政局息息相关。十六国时期,丁零建立翟魏,遵循的也是入塞各民族共通的政治模式。可以说,相对于吕梁山区的匈奴,丁零参与主流政治更深入。也正是因为交通地理与政治模式这两个方面的因素,丁零在孝文帝改革之前便已经大致完成了编户齐民化历程。此后,若干丁零人虽然参与了六镇起义,但是作为一个整体的入塞丁零却不再存在。

东西魏分立及隋唐时期,稽胡仍

然频繁起事。按《胡马度阴山》对稽胡起事的统计,其在前、后秦时期起事3次,北魏则有43次之多,东西魏及周齐时期为27次,隋唐亦有10次,由此可见稽胡政治军事能量之充沛。尽管如此,稽胡在与北朝隋唐的交往中,上层人士不断走出吕梁山区,加入到官僚集团中。唐高宗时灭亡百济的主帅刘仁愿便是稽胡后裔,自称刘豹之后。刘豹是匈奴汉国建立者刘渊之父。稽胡的下层部众则逐步编户齐民化。稽胡最后一次大规模起事是在唐高宗时期,他们拥立了“光明圣皇帝”,设置百官,但其政治动员方式却不再是宣扬身份认同,而是利用刘师佛信仰,这表明稽胡的内聚力已趋于消散。严昊实地考察了稽胡所居的吕梁山区,发现该地仍分布着不少可汗庙,留存着刘曜、石勒的传说;黄土高原居民穿羊皮袄的习俗也是稽胡遗风;陕北民歌的渊源也与稽胡有着密切的关系,这些都表明,虽然从中唐以后,稽胡不再以一个民族的身份出现,但是其文化仍然具有重要影响,汇入中华文明,成为我们今天重要的文化传统。

(作者系上海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)



《胡马度阴山:中古华北山居族群丁零与稽胡》
严昊 著
东方出版中心

一虫一世界的文化意境

■冯闻文

陈涌海教授的《寻蝶记:书虫博物志》(以下简称《寻蝶记》)是一部专记书虫衣鱼的妙书,与《寻芸记:辟蠹芳草博物志》构成了一套组合。

虫,在古代文化中扮演了重要角色,可作为所有动物的通称。在妇好墓中就有螳螂、蝉等形象的玉雕。而中国的玉蝉和埃及的圣甲虫一样,有着重生复育的特殊含义。陈涌海教授更是提及成玄英《南华真经注疏》中的“鸟飞兽走,能虫也;蜘蛛蟻丸,能天也,皆禀之造物,岂仿效之所致哉”,将本书主旨提到了一定的高度。动物有动物的生存之道,是人所不能模拟的,就像爱默生《论自然》中写道的:“当你放开心灵去感受万物时,你会发现一切自然之物都像星辰那样,令人产生类似的感觉。大自然从不平凡。最聪明的智者也无法穷尽自然的秘密,不会因发现自然的完美而失去好奇心。”书虫虽小,细心详究同样也能格物致知。

威廉·布萊茲的《书之大敌》曾有专门的章节讨论书虫,他曾观察一本手中的虫洞,记录其中每一页虫洞数量的变化,“在这本书里,书虫之间好像在进行着某种比赛”,虽富有趣味,不过更多停留在现象的描述上。

《寻蝶记》一书尤其可贵之处在于陈涌海教授的求真精神,不仅仅基于长期积累的科学素养,更是一种旺盛好奇心的体现。比如在分析新加坡华文作家骆宾路《蠹鱼的遗嘱》时,小说后病只读英文书、不读中文

书的现象,陈涌海教授注意到其写作背景:“新加坡政府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有一股取缔华文教育的风潮。那时主推华文教育的南洋大学被政府宣布停办,此后就再没有用华文授课的学校,学校和社会都力推英文,家庭平时的主要用语也从中文变成了英文,更不要说报刊书籍了。”其分析没有停留在简单的文本批评上,读者得以借此了解小说中蠹鱼喻体的功能,并非食古泥古,而是文化乡愁。在解读覃字时,作者就注意到了季旭昇老师的考证文章,并进一步寻求其他文献作为依据。在解释覃草时,又注意征引传统医药学文献。这种为了解决问题而产生的跨学科视野,正是囿于单一学科范式的学术文本所难得一见的,这也是阅读此书能够给求知者的一种启发。看书并不仅仅在于习得他人求知的结果,而在于学习如何越过学科畛域求得真知。

尤为有趣的是书中提到的对于蠹痕的欣赏,列举了清代人因藏书被蠹蚀成蝶形而写作诗歌的风雅之事。这也让人联想到《语石》中提及刻意猛烈而损的碑石带给人的感受,“字之四围空地皆不损,惟每字陷一坎窔,模糊不辨,望之如一行白鹭,又如成团白蝴蝶”,实际上都是因为知识阶层对于文字之物的过于喜爱,基于长期观察、玩赏而兴起的特殊趣味。书中还提及现代艺术家也注意到蠹痕之美,如陈琦的《时间简谱·白书》、江超的《蠹简》水印木刻作品、朱赢椿的《虫子书》《虫子诗》等,这也体

现出了作者广博的学术视野和独特的艺术品位。

此外,陈涌海教授还注意到古人对书画造伪时对于蠹痕的伪造现象。《遵生八笺》中提及伪造宋版书虫洞,“或置蛀米柜中,令虫蚀作透漏蛀孔。或以铁线烧红,锤书本子,委曲成眼,一二转折,种种与新不同”。而基于传统书画的装帧形式,相邻页面的蠹痕往往呈现出一一对应关系。传奇小说中,人们据此对文书契合等进行辨伪。一个实际的鉴宝案例则是2013年由上海藏家刘益谦购回的《功甫帖》遭到美国物理学者王朴的质疑,其依据同样是蠹痕应有对应关联,而这与实物中蠹蚀的孔洞全不对应。

《寻蝶记》中多有论及真和美的相关性。梁启超《美术与科学》就讲到“密斯忒阿特、密斯忒赛因士,他们哥儿俩,有一位共同的娘,娘叫什么名字?叫作密斯士奈渣,翻成中国话,叫作‘自然夫人’”。艺术和科学有共同的母亲——自然。比如在《寻蝶记》中讨论了衣鱼呈现银灰色光泽的原因,自罗伯特·胡克的博物学名著《显微图集》(1665年)到诺曼·希金的《书虫:书籍之害虫》(1985年),均认为衣鱼的光泽来自鳞片。陈涌海教授介绍了2001年科学家的最新研究,衣鱼外骨骼表层中有双凹球多层结构,中间层厚度大,而两边厚度逐渐减小,这种结构可以产生全光谱的反射,呈现白色金属光泽。这种金属光泽属于结构色彩,会随着视角的变化而变化。而衣鱼鳞片,中国古代就将

之用于制作类同云母的纸张。陈涌海教授还注意到《酉阳杂俎》中提及的关于衣鱼鳞片的另一用途:“近佛画中有天藏菩萨、地藏菩萨,近明谛观之,规彩舒目,若放光也。或言以曾青和壁鱼设色,则近目有光。”这会让人联想到现代人也会使用一些动物源色素,比如胭脂虫、紫胶虫等。《酉阳杂俎》的小故事也会让人想到桃金吉丁虫。奈良法隆寺中的日本国宝——“玉虫厨子”,玉虫厨子就是桃金吉丁虫,玉虫厨子乃是一个用吉丁虫鞘翅装饰的佛龛,这和《酉阳杂俎》中衣鱼用于佛画可以说有些相似,但仔细想想,似乎违背了宗教的爱生护生之意。

不同于文化史类书籍的写法,陈涌海教授在分析很多问题时都带有科学家的探索眼光,比如分析诗歌中蠹鱼屎何以被比作秦灰余灰,作者谓:“写成化学式大概是这样,左边是纤维素(或淀粉)加氧气,箭头号,右边是二氧化碳、水和能量;如果是不完全的消化,则产物中会有炭。”因为缺乏水分造成不完全消化,导致秦灰和蠹鱼屎之间的相似性。我们在介绍虫的科普书籍中,也能看到其将动物的消化过程比作燃烧,其实这正是一种对于自然现象的深度洞察。罗伯特·胡克也曾赞叹书虫:“天地造化将生命之火存于生灵之体,食物入胃为其提供源源不断的滋补。”就像杨振宁所说的那样,科学和文学同样需要想象与妙悟。

《寻蝶记:书虫博物志》陈涌海著
商务印书馆

于微末窥深致

■袁恒雷

十余年前,当我读到一本散文杂志的栏目导语时,颇为共鸣,其说道:“文章虽短,给你的是整个世界。”我觉得这句话,对于给小小说定位同样适用。

小小说也称为微型小说、一分钟小说等,其显著特点是篇幅短小、人物少、故事情节简单,只截取生活中具有特殊意义的某个片段或场景进行横断面的描写。在此短平快的要求下,作者务必在极为节省的篇幅里把这个片段或场景写得出彩,令人回味无穷,所以对作者的要求之高可想而知。以至于阿·托尔斯泰有名言称:“小小说训练作家最好的学校。”当我读到朱华胜小小说集《化成一朵雪花的人》时,我深以为然,朱华胜一篇篇短小精悍的佳作,再次彰显了见微知著的小小说魅力。

朱华胜扎根边疆地区,多年来笔耕不辍,已创作出数百篇小小说,本书选取了其中的一百篇成册。翻看本书会发现,他的创作题材多样,有乡村振兴类、乡土爱情类、历史传奇类、战争英雄类等,可见他是名寻求不断突破、不断超越自我的作家,而不是墨守成规,在已经建立的自我王国中裹足不前。

在如此丰富的创作类型中,朱华胜均有较为上乘的代表作。不过对于我这样一位读者与评者而言,若说其真的能够打动我心的,当属其展现乡村青年男女交往的作品。我想这与他对当地农村生活熟悉,对青年青年情感观察仔细、体味颇深有关。比如《三只眼》,主人公林石安是当地的大学生村官,在其带领下,当地不仅解决了困扰多年的人畜饮水问题,还“引导村民种上了草莓、魔芋,人均收入翻了好几番”。村里还办了爱心超市,“勤劳致富、遵守村规的村民可以凭借积分兑换各种物品”。这样一个富于智慧的激励机制,让村民的整体素质大大提升,村风村貌得到巨大改变。

这一切,被一位叫李英的年轻姑娘看在眼里,她对这位勤劳上进、德才兼备的好青年芳心暗许。尤其是林石安为她的母亲寻来良医,治好了李母的眼疾,更是让李英意识到,这就是自己一直等待的人。若小说按照这个步骤发展下去,一对青年在一起似乎顺理成章的。但作品讲究“起承转合”,林石安由于工作能力突出,被调往另一个村子工作,这构成一对青年的第一重考验。本文的峰回路转之处在于,当女孩拦住即将赴任的林石安表白时,林石安说:“可我只有一只眼。”林石安因公受伤导致一只眼失明,他自然也是爱着李英的,因为作者描述此时林石安的心情是“他心颤,如海潮席卷”。女孩立即回复道:“不,你有三只!”铿锵有力的短句点明了题旨——我是你的眼,多么动人真挚的告白。全文不过千余字,却让一个朴实无华的乡村爱情故事展现得生动真实。而这样展现人物青春美好的佳作有很多,是朱华胜众多作品中尤为成功的。朱华胜之所以能创作出诸多作品且广受赞誉,在于其能够及时把握时代变革在人们心理上的反映,准确捕捉现实生活中美的闪光点,使读者在极短时间内获得某种有益的感悟与启发,这在“短微”时代尤其可贵。

《化成一朵雪花的人》
朱华胜著
百花文艺出版社